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实施北方稀土湿法冶炼及无机功能材料 中试基地建设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及投资金额：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方稀土）拟以自有资金投资 7336.45 万元实施北方稀土湿法冶炼及无机功能材料中试基地建设项目。

●本次投资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投资概述

近年来，国家出台多项政策加大对中试基地建设和发展的支持和指导，为推动企业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增强产业创新能力、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提供支撑。目前，公司在稀土湿法冶炼领域进行大量创新技术研发，积累了一批创新技术，有待通过中试试验线进行验证转化。鉴此，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科技成果转化质量和效率，提高科技资源配置效率，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投资 7336.45 万元实施北方稀土湿法冶炼及无机功能材料中试基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实施北方稀土湿法冶炼及无机功能材料中试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本次投资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不属于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北方稀土湿法冶炼及无机功能材料中试基地建设项目

（二）建设主体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公司冶炼分公司厂区内，化检验中心南部空地。总占地面积约 1 万平方米。

（四）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为新建一座稀土湿法冶炼与无机功能材料中试基地厂房及配套公辅设施，不含中试线建设内容。具体进驻项目根据公司科研项目立项情况遴选入驻，并进行相应中试线建设。

（五）建设期

项目计划于 2025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5 月竣工验收。

（六）投资规模

项目预计总投资 7336.45 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七）效益分析

项目作为中试试验项目，不以盈利为主要目的，不涉及直接经济效益，具有较好的技术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项目建设必要性

（一）提升科技成果转化质量及效率

项目可为公司湿法冶炼及无机功能材料科研项目提供良好的基础条件，为新技术、新工艺在接近实际生产的条件下进行验证，加速

科技成果转化，降低工业化风险。入驻项目将以混合稀土精矿清洁冶炼、镧铈平衡利用以及国家重大新材料需求为导向，为公司镧铈产品多元化、精细化合成与应用奠定基础，进一步推动镧铈产品精细化发展，解决镧铈产品积压问题，为形成高附加值镧铈应用产业提供技术支撑。

（二）提高科技资源配置效率

项目建成和运行，可实现湿法冶炼科研项目在立项、实施、评价、转化的统筹管理，公司及其他科研院所相关科研项目可依托基地硬件条件进行实施，减少科研重复投资，提高科技资源配置效率，共享科技成果。中试基地兼具中试验证和小批量生产功能，可实现科研与实际生产全面对接，并积极探索工业化和信息化的融合模式，在稀土湿法冶炼各环节体现示范作用。

（三）培养专业队伍

项目可为稀土湿法冶炼及无机功能材料领域专业人才提供良好的实践平台。科研、技术、自动化、维保等各类人员可深入了解从实验室技术到工业生产全过程，更好的熟悉工艺流程及各类设备的操作、维护，掌握工艺优化和质量控制的方法，对于专业队伍建设具有积极意义。

四、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是公司构建“一中心三基地”科技创新架构，建设“研发基地培育成果—中试基地试制产品—孵化基地产出商品”科技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助力“两个稀土基地”建设的重要举措。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五、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四）《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14日